四法印颂讲记

全知麦彭仁波切　造

益西彭措堪布　译讲

**第一法印：诸行无常**

阐述诸行无常法义分二：一、法印真义；二、通达胜利。

一、法印真义分三：（一）总说；（二）别说；（三）结说。

（一）总说分三：1、以理成立诸行无常；2、揭示常执生起由来；3、印定刹那灭是有为法的法性。

1、以理成立诸行无常

**因生有为法，刹那灭无常，**

**初时若不变，终亦不成灭。**

有法：“因生有为法”；所立宗义：“刹那灭无常”；能立正因：“初时若不变，则终亦不成灭故”。

所要观察的对象是由因所生的一切有为法，包括身心世界的一切种类。“有为”是因缘所作的意思，所立的宗义是刹那灭无常，连两刹那的常住也没有，在生起后随即坏灭，称为“刹那灭”。（“初时”指第一刹那）原因是，如果第一刹那不变的话，那最终也不成坏灭，以初与终一体之故。

这是反证法。如果能找出一个有为法不是刹那灭，那就不成立“诸行无常”的法印。因为法印是要印在相关的一切法上，没有一个例外，它称为“法性”。如果能举出一个反例，比如一个瓶子最初没有变，也就是并非第二刹那就灭掉，而是持续了若干刹那才变灭。如果第1刹那没灭，到第100刹那才灭，那第1刹那和第100刹那是一体还是他体呢？如果是一体，那就像第1刹那没灭一样，不能承许第100刹那灭；如果是他体，那第100刹那应当不同于第1刹那，第1刹那早没了，应当承许第1刹那就是坏灭。总之，无论从一体还是他体去观察，都必须承许当它一显现，随即就要变掉，而不是常住若干刹那。这样就推出，任何因缘所生法都不会住第二刹那，随即就灭掉，这叫“无常住”，即不会住到第二刹那。那当然第三第四刹那等就更不必说了。像这样，所有因缘所生法只显现一刹那，随即就没有了，在第二刹那去找了无踪影。这就可以看到，一切有为法都是无常性。

这里要用电影的譬喻来得到理解。当放映机、胶片、光束等多缘和合时，银幕上就现出影像，有一幕幕的影像在显现。但要知道，每一刹那投出的影像，都不可能住留到第二刹那，这非常容易明白。由于它是因缘投出的，完全依恃因缘的力量，没有独立自主的力量，因此，因缘投出一刹那，第二刹那就没有了，它不可能无因自己待到第二刹那。这已经指示一切有为法的状况。放映机、胶片、光束等表示众因缘，银幕上的影像表示内外器情的显现——有为法的相状。然而它观待因缘的缘故，现了一刹那以后，第二刹那不可能无因住留；如果无因还能住留，那应当永远住留，不必要因的缘故。这样就能完全定解“有为无常”。

2、揭示常执生起由来

**如水流灯焰，同类相似续，**

**凡夫计执一，增益有事常。**

犹如流水、灯焰等那样，对于同类刹那不间断的相续，诸凡夫认为前后是一个，而把诸有事增益为常，即对本为无常性的法颠倒理解为常住。

下面从譬喻和意义两方面来阐述这个道理。譬喻又有水流和灯焰二者。

首先水流：当我们从远方看一条不断流淌的河，就会发现前后是同类的显现在相续不断。以这个作为错乱缘，我们在远方，眼识不明，就看成总是那样一条河，由此第六识就会计执那是同一条河。这样就把有事河流的相续增益为常，认为它是永远不变的，后面就是前面那条河，这叫“增益有事常”。然而，这是一种颠倒的作意。当我们到近前时会发现，河流不断地在流动，后一刹那已经不是前一刹那；如果还是前一刹那，那它就成了凝固静止的东西，也就不叫“流”了，所谓的“流”就是后不同于前。

再看灯焰：好比一只飞蛾在远处看到有灯光，它看到灯光十分明亮光泽，无法分辨前后的变异。这是由于灯光是同类相似相续，前面显现红的灯焰形光，后面也显现红的灯焰形光。以这个相似相续作为错乱缘，意识无法分辨，由此计执这是同一个灯焰，认为灯焰始终在那里存在。如果它能点一个小时，就认为那盏油灯的灯焰保持了一个小时，一小时后才熄灭。实际不是一小时后灭，而是第二刹那就没有了，只不过出现的是它的“同胞兄弟”，以眼识不能分辨的缘故，意识就认为前后是同一个灯焰，由此把本是刹那性的灯焰增益为常住。

关键要抓住“因缘生”理，下面结合影片的譬喻看到常执生起的由来。譬如同类胶片不断地在银幕上放映，银幕上就持续地出现一座高山、一幢楼、一个人、一辆车等。由于前后胶片非常相似，这种相似的相又在相续中，我们就以为那是同一幢楼、同一个人、同一辆车等。如果突然切换镜头，我们会发现它断了，其实只是同类相续断，叫做“粗相续的无常”。此前我们以为没断的时候，实际也是一次投一个影像，早已不是前面的了。这就看到，由于相似相续的缘故，使得观众的意识无法分辨，由此认为那是一个，而增益为常。同样道理，世间所有器情万法都决定是因缘生，而不是上帝、真主等邪因生，也不是无因自然生，凡是佛教徒都承认缘起生。由于因缘一次只能投出一个影像，所以它必然是刹那灭。为什么我们感觉它不变呢？这是由于同类因缘一直延续的缘故，显现出的同类景象也一直在延续。而我们的意识没有细到能分辨两刹那的差别，因此就误以为前后是一座山、一幢楼、一个人等。

譬如我们都有自证，知道自己的身体刹那刹那都在变。现在科学发达，用仪器能透视到体内的状况，会发现全身的细胞刹那刹那都在变化起灭中。自己也感觉，一眨眼已经不是之前的人了。自他都是如此。但我们看别人时却看不出他在变，认为前后是一个。“老张！你又来了”，这表示认为前老张和后老张是一个，没感觉他变了。这就是把同类相续的老张看成“一”了，把“一相续”错认成“一”。而且意识很固执，以为老张是常存的，直到他一命呜呼，躺在殡仪馆，才感觉老张完了。其实不是这时候才灭，他刹那刹那都在变，只不过躺在殡仪馆里的时候，这一生的相续已断，老张的心识从躯体出去了，我们就不认为老张还在。此前之所以把老张看成一，就是由于同类相似相续骗过了我们的眼睛，让人无法分辨，之后认为他一直存在。这就是生起常执的过程和原因。

那么以一推无量，楼房、街道、树木、车辆等，都是由于同类相似相续，让人无法分辨前后的差别。实际是同类因缘一刹那投出一个影像，后刹那已经不同于前刹那，当现的时候就不可能住第二刹那，它是刹那灭的体性。然而前后太相似的缘故，人无法分辨它的差别，就认为前后是一个。既然前后是一个，就认为它一直存在，这就产生了常住的执著。

放眼看去，无数世界里的山河大地、植物矿物、各类有情等，都只是虚空界宽银幕上放映出的影像。同类因缘总会存在一段时间，所以会显现出同类影像在相续，我们就认为它在一定的时间里存在，这就叫做“产生常执”。认为存在时间较长的法寿命长，在这么长的时间里一直存在。像蜉蝣、细菌等存在时间短的法，会认为它也在一段时间常住，只不过寿命短。这些全是常执。

一般有知识的人都会了解粗无常，知道这些法终究要坏灭，然而对于细无常，除了精通佛法的人之外，世人都懵然无知，外道大师们也搞不清，世间学问也说不到。佛一语印定“一切有为法无常”，刹那刹那都在变灭中，任何由因缘力投出来的影像都不可能住持到第二刹那，一闪即过，再也没有了。但由于同类的相似相续，意识无法分辨，在没有现前圣者的瑜伽现量，又没有通达圣者言教开示的法理时，第六意识分不清的缘故，就认为前后是一个，执著它在一段时间里常存，这就叫“产生了常执”。

总结

以因缘所生的有为法同类相似相续作为错乱缘，使凡夫意识认为前后是一个，由此就增益有为法在这一段时间里常存。这就是常执的由来。

3、印定刹那性是有为法的法性

**闪电水泡云，乃至须弥山，
万事刹那同，自灭非余因。**

闪电、水泡、云等，到须弥山之间的一切万事万物，都同样是刹那性，法尔自灭，而不是由其他因使不灭变成灭。这一颂前两句讲范畴，第三句讲同是刹那性，第四句抉择法尔自灭，不待余因，刹那灭是一切有为法的法性。

我们容易看到闪电、水泡、浮云等瞬间即变、倏忽即无，会认定它是刹那灭的危脆法。而对于须弥山这样经劫安住、毅然不动金刚般的法，我们认为它是永固常存的。虽然听到佛经中说，须弥山也有初始的形成以及最终的灭亡，然而我们始终认为，在极漫长的时劫里一直不变。因此在我们眼里，就将有为法分成两大类：一类是危脆的法，倏起倏灭；一类是坚固的法，在较长久或极长久时间中安住不变灭。然而这只是我们的错解。

其实，从眼识能辨认的倏忽间即变灭的闪电等，到眼识不能辨认的经劫不动的须弥山，之间的所有有为法在刹那性上完全一样。都是清一色的刹那灭，清一色的倏忽即灭、瞬间即无。由此应该体认到，刹那灭是一切有为法的体性，它印定着一切因缘所生之物。

接着要以理推证，一切有为法不待余因，法尔自灭。以瓶子为例，倘若瓶子先前不灭，待铁锤锤击后才坏灭的话，那应当在铁锤没破坏它之间，一直持不灭的性。像这样，第一刹那是不灭为常性，第二刹那是不灭为常性，如此不断地延续下去。现在问：它的常性是暂时常还是永恒常？如果是永恒常，将始终不变，然而瓶子没遭到破坏也会变旧，说明不是永恒常。若是暂时常，可假定一万刹那后有变异。那么问：第一刹那和第一万刹那是一体还是他体？如果是一体，那第一刹那也要变异，因为是同一个法；如果是他体，那就不能说它维持到第一万刹那，因此不能成立它是常性。

或者这样推：如果你说铁锤使不灭的瓶子变成坏灭，瓶子在遇到铁锤之前一直是不灭的性质。这样的话，瓶子一向都是不灭的，持着原本的性质，丝毫没有变动，那又如何能分出多刹那呢？以是一体之故，没有时间上的区分。再者，纵然可以分出多刹那，为什么在最后边际的刹那上变了呢？前后是一体故，前不变后则不变，后变则前变，无法成立有变异。

这样遍推开来，如果诸有为法遇缘才坏灭，不遇缘持不坏灭性的话，我们应当承许它持着不变的性，因而不会有任何位置、显相等的变化，这样世界将变成凝固，无有丝毫活动、生机。也就是不能承许车辆运行，因为一运行前后就有变异，就非常性了。人不能有生老病死，植物不能有生长枯萎，矿物不能有生住异灭等等。总之，不能安立任何变动相。假使有变动，那么问：它在何时开始变动？如果说此前一段时间都没变动，最后刹那开始变动，那这里就有悖论：此前一段时间从无变动，表示就是那一个东西，是一体的。然后问：第一刹那和最后刹那是一还是二？如果是二，那已经变了；如果是一，那就没有变，如同第一刹那不变一样，最后一刹那也不该变。像这样，可以推翻承许诸有事为常的立论。

再回过头来看，因缘所生法都随因缘力而转，无有自持的力量，因此不会无因住第二刹那。倘若能无因住第二刹那，那应当能住一切刹那。这才知道，任何由因缘力投出的有为法影像，只有显现一刹那的命运，不可能再多显现。因此，作为一个法都有自身的性质，有为法的性质就叫“刹那灭”，或者说毫无持续性、毫无再现性、无刹那住留权。

需辨认的地方

我们通常会说“刹那生灭”，其实，论及法性时不加“生”字。“生”是由因缘所使的，现出来以后才是它自身的性质，即不必由其他因缘摧坏它，它是随生就自灭的，因此要抓住一个“灭”字。

由此遍通一切，所说的“生是死法”“积聚是消散法”“崇高是堕落法”“合会是分离法”等，实际就是“有为法为坏灭性”这一条总法则套在不同地方而已。因此可以这样说：爱情是个死的法，财富是个死的法，地位是个死的法，世间任何事物都是死的法，也就是把“灭”变成“死”。或者，对于我们以为的荣耀面、温馨面、具实义面、繁华面、兴盛面等，在这些字眼后面都打等号，等于最后的坏灭性，对任何一个都可以这样说。任何强盛的王国，即是衰亡性；任何美满的家庭，即是败坏性；任何喜剧，即是悲剧性；任何鲜艳的花，即是坏亡性等等。由此会发现，这个世界全是虚吹的，因为它本是坏灭性。这种性质就像水是湿、火是热等一样，在世俗谛里无可改易，从古至今再至未来，倘若处在有为法的范畴里，永远不会改变。因此，我们应当断除幻想。

（二）别说分三：1、器界无常；2、根身无常；3、心识无常。

1、器界无常

**外器界亦由，有情业力生，
犹如空中云，成住终坏灭。
如是彼住时，亦由缘增减，
业现变异等，彼亦刹那性。**

外在器世界也是由有情的共业力而出生，就像空中忽然出现一片云，在一段时间里安住，最终消失无余那样，器世界在形成以后，有一段时间安住，最终相续彻底灭尽。在这样安住时，也由缘发生各种增减，以及由业出现种种变异等，有粗粗细细的无常之相，然而在这期间，也都是刹那灭的体性。只不过由于相似相续，使人产生中间有一个常法的错觉，实际只是把相似相续命名为“安住”。

下面分四点来精确地把握器世界的无常：（1）对象；（2）认定是有为法；（3）粗无常的涵义；（4）细无常的涵义。

（1）对象

这里的观察对象是器世界。虚空好比银幕，器世界好比巨大的电影，刹那刹那显现表示一次换一幕影像。这就知道它是客尘相，刹那刹那在变异，实在不是我们本有的家乡。还要看到，譬喻是空中浮云。浮云跟长劫安住的广大器世界相比，似乎相差极远，实际两者是一个性质。一定要领会到它跟浮云一样，这样就可以破掉常执。

（2）认定是有为法

偈颂说“由有情业力生”，表明它是有为法，并非像其他宗教、学术等说的那样无因自然生，或者从虚无中自然出现，那样就不会理解它是因缘生法。由于它是有情共业所生，就发现它不是独立存在的，必然是由业力显现的影像。有情共业的能源能支持多久，它的同类显现就会相续多久。当共业消散时，就以大三灾的方式坏得一无所有。这就看到，整个虚空里大器界的大电影演得非常久，期间都像浮云一样一幕幕地现。

（3）粗无常的涵义

由有情的共业力，自然从虚空中出风轮，再出水轮、金轮等，然后出现四大海、七金山、四大部洲等，乃至上边的天界，这就形成了非常广大的规模。又在漫长的时间里安住。在安住期间也要看到各种无常。比如，由地水火风等因缘，高山、大海、世界等出现各种增减。山有长高、变低、倒塌等的情况。水有蒸干、暴涨等的情况。地有地震、隆起等的情况，或者风化、绿化等的情况。以及由业力显现海啸、飓风等各种变化。或者某个世界出现一些灾变等等，发现中间有各种无常相。

最终到了时节点上，出现七火一水等大三灾，这也是按照共业逐渐地毁坏世界。要整个看到它的前后都是由共业显现，而不是独自成立。以是随业他自在转的缘故，必然在同类业力消散时出现坏灭，那时整个世界坏灭一空，连一个微尘也不剩下。这就是器界的大无常相，如同《长阿含经》《俱舍论》等所说的那样。像这样，首先要了解到器世界的粗无常相。

（4）细无常的涵义

然而，这一切最终都要归结到有为法刹那灭的法性上。也就是器世界无一例外，全是刹那性，以是因缘所生故，不可能以自己的力量持到第二刹那。就像电影无论放多久，看起来多么相似，难以辨认它在变动，然而它也是一次放一幕影像，投出去的这一幕影像不是以自己的力量在安住。由因缘投出的缘故，没有理由住到第二刹那，因此第二刹那就变了。只不过由于显现得太相似，连结得太紧密，使我们的眼识看不出它在变动，就误以为银幕上的那座山一直不动。实际前后两张胶片不可能是一体，完全是两个，显现一刹那就已经灭了。这样就知道，一切器世界都是业力投出来的影像，刹那刹那都在转变中，所以它的法性就是刹那性。

推断细无常——初时若不变，终亦不成灭

以须弥山为例来推，它形成的第一刹那是变还是不变，只有两种情况。如果变，那是刹那灭；如果不变，会一直保持很多刹那不变，到了最后刹那才变。现在看，第一刹那和最后刹那是一还是二，如果是一，最后刹那变第一刹那也就变了；如果是二，那到了最后刹那已经没有第一刹那，不能承许第一刹那维持到最后刹那。这就发现无法成立第一刹那不变，维持很长时间，应当承许第一刹那就变。以此类推，第二刹那以后全是当现的时候随即变灭。这才发现，整座须弥山在漫长的时劫里看起来不动，实际只不过是投的影像在相似相续而已。由此可知，须弥山是刹那灭的体性。

这样类推开来，整个广大的器世界，下至风轮上至色界天之间，这个范畴里所有大大小小的器界实际都是刹那灭的体性。这就推究到器世间法的法性是刹那灭，只是一刹那现一个影像，无法住留到第二刹那。这就知道器界的细无常相。

2、根身无常

**内诸生处色，业生相续住，**

**然由住出胎，诸位次第变。**

内在的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诸生处和合成的根身色法，是由自己的宿业而产生的，之后相续安住，最终业尽时相续断灭。然而在住胎、出胎等的阶段也是次第迁变，因此期间是刹那灭的法性。

这里要分四点来了解：（1）对象；（2）认定是有为法；（3）粗无常的涵义；（4）细无常的涵义。

（1）对象

观察对象是根身，它的内涵是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六种生识之处合成的色法体性。包括从地狱到色界天之间所有种类的根身。

（2）认定是有为法

这一切并非无因而生，也不是上帝等所创造，而唯一由业所生，因此知道它是有为法。

（3）粗无常的涵义

既然是由业所生，一直由业的力量维持，当最初业力成熟时，出现根身的最初位；中间业力持续时，出现中间的安住；这样显现生住之后相续彻底灭掉，叫做“粗相续无常”。

（4）细无常的涵义

在安住期间，以人为例，由住胎、出胎、婴儿、童年、少年、青年、中年乃至老年等各个阶段而不断地在变。由它次第迁变就可以发现，它的体性是刹那性，就像投在银幕上的电影那样。由于始终现一个人，而且前前后后是相似相续，就让人错以为是一个人在恒常安住，实际上一刹那现一个影像，都是刹那性，也就是只现一个刹那。这就可以看到，期间是刹那灭的体性，这叫做“细无常”。

推断细无常——初时若不变，终亦不成灭

以自身为例，推究根身是刹那灭的体性。自从第一刹那投胎，和父母的精血和合，就出现了这一期蕴身的开端。现在问：这第一刹那是变还是不变？如果变，那就是刹那性，如果不变，那将维持到若干刹那之后再变。那就问：第一刹那和最后刹那是一还是二？如果是一，如同最后刹那变，第一刹那也变；如果是二，那到了最后刹那，第一刹那已经没有了，不能承许第一刹那一直维持到最后刹那。这就知道第一刹那已经变了，第二刹那等也同理可推。像这样，我们的根身自从出现第一刹那的显现，都是刹那灭的体性，一直到死亡为止，都是相似相续地在变现，也就是每一刹那现一个同类的影像。

这样才知道，我的身不是常住不变的体性，这个身不是真实的自己，它只不过是业力投出来的同类幻影。怎么能理解从前到后有个真实的我、真实的身体不变呢？这才知道，目前处在三界的大电影厂里，我是影片中的一分。光束、胶片等因缘和合，刹那刹那地在银幕上显现影像，每一刹那一现就没有了。因此，只是不断地显现同类幻影，最后彻底结束时就出现“再见”，这表示死亡。从这里会感觉到，根身是刹那变异的体性，当前就是无常性，每时每刻都是无常性，人身充满了无常。如果理解了细无常，就会发现丝毫不可靠，根本不是真实的自己，想在这里求得永恒的体性绝不可能。因此应当从中解脱，回归到真实的自己。

更细更广地观察

还要更细致地回忆我们住胎、出胎等若干阶段。住胎时七天七天地在变化。也就是从羯罗蓝、頞部昙等分位一个个在变，刹那刹那都在变异中，同类的若干刹那表示一个阶段。出胎以后，会发现婴儿时期也是一天天在变。到了会说话、吃饭、走路时又出现一个阶段，叫“童年”，也是刹那刹那在变。之后背着书包上学，一天天在变，一堂课一堂课在上，一种活动一种活动在进行。那里有一年一年、一段一段，也是刹那刹那放着童年时的影片。接着到了少年时期，上初中、高中等。这段时间里也是一年一年在变，一天一天在变，一节课一节课在变。实际只是人间大电影中的一个角色，同类的相在不断地放映，可以看到它是刹那性的。之后成年，上大学、找工作、成家等等，这上面又是一段一段的影片。

现在浮想起那些阶段，也是一段段、一集集影片，里面有若干天、若干小时、若干刹那，其实每刹那都是投一个影像，过后就没有了。然而由于它太相似相续了，我们竟然没发现，以为有个恒常的实体从过去走到现在，又走到未来，这完全是错觉。要知道，只是一刹那现一个相，不会停留到第二刹那，而我们忽略了根身的体性。如果用高倍显微镜去看，就发现只是若干微尘合成的假相，这些微尘都在刹那变灭中，一下子就没有了。但我们的心太粗，竟看不出它的刹那性。到了现在，我们这个人还在世上，依然是刹那性，念念在变动。之后很快会完成中年走入老年，又有若干年的日暮黄昏。最后生命的能量彻底耗尽，业提供的能源没有了，心识无法住留，它要出去，这样我们就死了，又出现来世新的影片。

像这样会理解根身在不断地变，中间同类业力持续时会演一段生死戏。其实这里面都是一刹那现一个影像，都在刹那变异中，这才知道人身是这样无常。

更广的观察要看到“人同此身，身同此理”。整个人类世界出现的所有色身，全是刹那灭的体性。从小区、城市乃至整个国家、地球去看，所有出现的人，自从一念投胎，之后出胎乃至死亡之间，都在演这样的业力电影。这就可以看到，整个世界就像刹那刹那显现的动摇火焰那样，都是一些刹那在变的现相，只不过我们的心眼太粗看不出来。在圣者看来，只是一些变动的影像，没有任何实体，也没有任何稳固性。

不但人类是这样，从地狱到色界天之间整个三界里的色身，无论有多少种类型，无论丑陋或庄严，脆弱或坚固，矮小或高大等都是如此。比如看与人类同居的旁生界，水族、走兽、飞禽等有无量无数的种类，那么多根身实际都是业力放出来的电影，放出若干胶片以后就会彻底断灭，又换成另一集。总之，放眼整个三界的范畴，所有出现的色身，在它从生至死之间的阶段里，都是在放着一集影片，每一刹那投一个影像。整个世界就是个电影厂，色身的相续就是在放电影，一刹那现一个影像。这样才知道，大世界里色身的无常相。

思考题

1、以“初时若不变，终亦不成灭”证成“一切有为法皆是刹那灭”。

2、结合流水、灯焰、影片等譬喻，说明凡夫是如何将有事计执为常的。

3、以瓶为例，推证“一切有为法不待余因，法尔自灭”。

4、从“是有为法”“粗无常”及“细无常”三点，细致观察器世间的无常。

5、根身无常：

（1）根身是指何者？

（2）根身从何而生？

（3）根身粗相续无常相是怎样的？

（4）根身细相续无常相是怎样的？如何以理证成？

（5）结合自身经历，观察此色身是怎样无常变灭的。由此拓展开来，观察一切人类及三界中的一切色身是如何变灭无常的。